附件1

水污染防治技术成果申报表

（格式及填写说明）

技术名称：

技术提供单位：（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提交日期：

联系人： 电话 ： 邮箱：

技术类型选择： （**参照注3**）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成果指标 | 具体描述（填写说明） |
| （一）技术成果简介 | 1 | 技术名称 | 有突出特点的具体的、可直接推广的名称。 |
| 2 | 技术提供方 | 拥有知识产权或具备工程设计建造能力，列出具体单位全称。 |
| 3 | 适用范围 | 适用行业、技术使用的限定条件（20字以内）。 |
| 4 | 技术简要说明 | 原理、技术特点及关键设备（120字以内）。 |
| 5 | 水污染防治效果 | 水污染防治数据用相对值时，需说明比较的基准，绝对值要注明工程规模。（60字以内） |
| 6 | 示范应用情况 | 提供1-4家示范工程名称、所在地、工程规模及效果（160字以内） |
| 7 | 示范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邮箱 | 提供1-4家示范应用单位联系方式，以核实数据 |
| （二）技术定量指标数据(**技术指标可依据技术成果不同自拟，本指标只做范例参考)** | 8 | 综合防治效果 | 技术依托的设备或工艺在一定统计期内（以年度计算）实际排污量。 |
| 9 | 废水排放量/废水治理量 | 技术依托的设备或工艺在一定统计期内生产单位产品所排放的废水总量/在一定统计期内污水治理总量。 |
| 10 | 废水削减量 | 通过技术工艺改进所实现的废水排放绝对量的减少。 |
| 11 | 废水减排收益 | 指该技术与同类技术相比或采用该技术后，在实现废水减排同时产生的额外经济收益（如产值增加、副产品收益）。 |
| 12 | 技术普及率 | 指该技术2015年在国内同行业同类技术（包括未采用任何技术的情况）生产的产品或处理规模中所占市场总量份额，用%表示。 |
| 13 | 技术市场潜力 | 指在结合技术成熟度、市场容量、技术经济性条件下，分析该技术到2020年在产业或领域内推广可挖掘的市场潜力（或达到的规模）。 |
| （三）定性指标描述 | 14 | 技术先进性 | 描述技术的创新性，在国际和国内同类技术中所处的地位、水平。 |
| 15 | 技术成熟度 | 描述技术从完成中试到工程规模应用之间所处的阶段，工艺路线、设备及系统集成的完善程度。 |
| 16 | 技术适用性 | 描述该技术转化推广的适用范围、与工艺技术上下游匹配程度、受地域、规模、环境等因素的限制条件等 |
| 17 | 技术稳定性 | 描述该技术在工程运行过程中能否保持稳定，对环境、技术参数等干扰的敏感程度。 |
| 18 | 技术安全性 | 描述该技术在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过程中面临的实用性、配套设施是否完善、市场接受度等系统风险。 |
| 19 | 成果转化推广障碍 | 描述该技术在成果转化和推广过程中需解决的技术问题、政策壁垒、资源或资本制约、人才培养、其他限制条件等障碍大小等。 |
| 20 | 知识产权转让 | 是否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是否取得专利等，技术拥有方性质（企业、高校、个人等）；引进技术关键环节、工艺、设备的国产化程度；技术拥有方的转让意愿、技术产权转让机制、政策途径是否顺畅等。 |
| （四）经济性 | 21 | 一次性投入费用 |  |
| 22 | 吨水处理费用 |  |
| 23 | 后期维护费 |  |

注：1.计量单位及符号书写应规范，英文缩写须注明全称。

2.技术指标可依据技术成果不同自拟，上述技术指标只做参考。

3.《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5〕17号